

延伸新聞觸角 推動雲南「走出去」

大公報成立南亞新聞中心



▲雲南省委常委、宣傳部部長張田欣（右）和大公報總編輯賈西平（左）出席揭牌儀式
(林雨燊攝)



▲大公報南亞新聞中心成立揭牌儀式現場
(林雨燊攝)



【本報記者劉林秋昆明十一電】繼北京、上海、廣州、深圳、福州之後，大公報第六個新聞中心——大公報南亞新聞中心於1月11日在昆明正式成立，大公南亞網也同時開通。雲南省委常委、宣傳部部長張田欣、大公報總編輯賈西平出席揭牌儀式並發表演講。雲南省政協副主席顧伯平，雲南省政府副秘書長、研究室主任童志雲，雲南省政府副秘書長白庚勝，雲南省委宣傳部常務副部長尹欣等100餘位嘉賓和媒體記者出席了此次活動。

雲南省委常委、宣傳部部長張田欣表示，大公報積極敏銳地抓住雲南省委、省政府的戰略思路，經過短時間的籌劃決定成立南亞新聞中心，是對雲南實施建設中國面向西南開放「橋頭堡」戰略的有力支援，是推動雲南「走出去」

的最好宣傳方式。希望新聞中心全面報道雲南省委、省政府打造中國面向西南開放「橋頭堡」的生動實踐，並希望新聞中心加強建設與管理，成為輿論引導有力、報道出彩出新、管理科學規範、事業健康發展的新聞傳播機構。

大公報總編輯賈西平說，大公報南亞新聞中心的成立，標誌着這張目前世界上歷史最悠久的中文報紙，再一次將新聞觸角經雲南伸向南亞。大公報的事業將隨着雲南的改革開放，隨着南亞戰略的實施，獲得進一步發展。他並表示

，今後大公報將利用百年老報的品牌優勢和海外新聞傳播資源，高起點、全方位、多角度地報道雲南與南亞及其周邊地區的經貿、文化等方面的新聞，做溝通雲南與南亞、東南亞各國的橋樑和紐帶，為雲南南亞戰略營造良好的輿論氛圍，促其早日上升為國家戰略。

大公報雲南辦事處成立已有十八年，這期間，累計發表了十萬餘條新聞報道和千條專題報道，為全球了解雲南、促進滇港合作和對外交流發揮了重要作用。此次在雲南辦事處成立新聞中心，是

大公報在雲南新聞報道的拓展與深化。據悉，南亞新聞中心成立後，大公報在適當的時機將考慮在其新聞延伸地設立分支機構，並開闢《南亞專版》，介紹南亞各國政要、名流、經濟、社會、旅遊、民俗等內容，及南亞諸國與中國、雲南在經貿、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合作以及高層活動、民間交流活動等。

大公報雲南辦事處主任辛民主持了11日的揭牌儀式。德宏州委書記趙金、保山市委宣傳部長蘭斯鈞分別介紹了兩地面向南亞開放的優勢及戰略措施。

杭州八旬老人倒地無人伸援手

彭宇案重創助人美德

9日下午，浙江杭州一位八旬老人突然倒在鬧市區，很多好心人都想方設法幫助，但無一人伸出援手將老人扶起。這已是近半年來發生的第二起轟動全國的同類事件。有法學專家稱，轟動全國的「彭宇案」以及「李凱強案」已重創中國民眾助人為樂的傳統美德，影響到中國人的行為規範。

【本報記者楊清林北京十一電】

不敢施援手怕被賴上



▲接連的「好人變成被告」事件引發網民質疑，「到底該不該幫助他人」
(互聯網)



▲「彭宇案」後，一張老人倒在雨中無人敢扶的相片去年在網上引起熱議
(互聯網)



▲因扶摔倒老太太變成被告，彭宇的遭遇引發廣泛的社會關注
(互聯網)

問下，原告在二審中撤訴和解。

無法查證竟要承擔責任

2008年8月，河南鄭州又爆出「李凱強案」：鄭州市民李凱強稱，他2008年8月21日在金水路扶起一摔倒的老太太後被賴上，稱被其駕駛的電動車掛倒受傷，雖然交警出具的交通事故認定書表示：經現場勘查，調查取證，無法查證此次交通事故是由哪一方當事人的過錯造成。但是，2009年12月28日，鄭州市二七區法院下達判決書，要求李凱強支付老人各項費用7.9萬餘元。法院的認爲：雖然無法查證老人摔倒是由哪一方當事人的過錯而造成的，但根據公平原則，老人損失合理部分由雙方各承擔50%較妥。

吳革指出，兩案由於法官機械地照搬法律條文，而無視判決對社會生活、民衆行為規範和道德體系的指導作用，釀成了嚴重的不良後果。2006年11月，南京一老人在公交車站跌倒受傷後，被彭宇扶起。結果老人稱自己被彭宇撞倒，將彭宇告上法庭。經四次審理後，南京市鼓樓區法院於2007年9月5日裁定：「彭宇與老太太相撞的可能性比較大」，判決彭宇補償原告百分之四十的損失。此案轟動全國，引發了民衆「到底該不該幫助他人」的熱議。此案後在江蘇省委書記的過

湘縣教育局「賣校」侵吞二千萬

【本報記者劉巧雄長沙十一電】湖南省寧鄉縣實驗中學教師集體舉報該縣教育局：在沒有徵詢全體教師意見的情況下，以該縣教育局局長、副書記、副局長、教育局紀委書記等一人主事，利用手中權力，將原國有民辦學校——寧鄉縣實驗中學改製為全部私有財產，並將價值6000多萬的學校資產以4200萬元賤賣，局黨組一干重要領導集體從中侵吞國家財產2000餘萬元。事發後，遭到該校教師集體舉報並上訴。

據該校教師介紹，寧鄉縣實驗中學於1998年建立，原屬國有民辦初級中學。到2004年創辦高中部，學校由創辦之初的兩個班，達到100個班，此後，學校每年的利潤超出1000萬。因辦學嚴謹，教學質量好，學校名氣也逐步增大，家長們爭相把孩子送到該校讀書，一些家長甚至不惜花代價，託人請關係把孩子送到該校求學。

正在學校全面發展時，寧鄉縣教育局於2008年1月以化解教育局債務為名，報請縣政府後，突然將學校改為全部私人股份。在評估小組將學校財產評估得出6100萬元財產，並公之於衆後，教育局公然將學校以4292萬元低價賣給某私人老闆，並根據教育局黨組人員職別的大小，從中分別佔有不同股份。教育局此前給全體教師轉為公務教師的承諾，也由此成爲泡影。

局黨組領導班子被查

據寧鄉縣教育局介紹，經教師舉報後，縣委、縣政府意識到了事情的嚴重性。經初步了解，寧鄉縣實驗中學財產在處置、轉制過程中，存在暗箱操作違法犯罪行爲。鑑於以上事件的嚴重後果，爲對社會、對教師、對學生負責，保護國有財產不被流失，縣委、縣政府責令寧鄉縣紀委、檢察院聯合成立立案調查組，對時任教育局局長楊幼成等一干領導展開調查。

經查，學校在處置過程中，局長楊幼成之妻劉煉丹，局黨委副書記、副局長周勝規，局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夏雷輝，副局長嚴秋良，副局長、資產處置科科長肖立志暗中結合，聯合侵吞國有資產達到近2000萬元，並分別參與其中入股。目前，以上一千人已被停職審查，其中，肖立志已被逮捕歸案。相關案件還在進一步審查中。



▲湖南省寧鄉縣實驗中學 (互聯網)

渝龔剛模涉黑案一審終結 合議庭擇機宣判

【本報記者張加林重慶十一電】

今晚18時20分，重慶龔剛模、樊奇杭涉黑案終於在重慶市一中院完成一審審理，法官當庭宣佈，鑑於案情複雜，休庭後合議庭將認真審理，再擇機宣判。

由於該案因涉案第一被告人龔剛模舉報原辯護律師李莊而倍受關注。從前天第一輪自辯和今天第二輪自辯時，龔剛模都承認自己部分涉罪，但沒有組織、領導涉黑組織，沒有參與「6·3」愛丁堡槍殺案，沒開賭場、沒販毒等；他認爲自己一直都受黑社會人員敲詐，是受害者，自己還有檢舉律師李莊的立功表現。他懇請法院公正判決，不要因爲媒體曝料就判他是黑老大。

最後陳述時，龔剛模還當庭表示自己文化低，不小心觸犯法律，自己對法院判決的罪行悔罪。

律師傅達慶爲龔剛模作了減罪辯護。他認爲辯護律師與公訴人應是同在法庭尋求「真相」，不宜相煎；他認爲人無完人，金無赤金。但本案到了公訴階段，偵查機關尚在行動等明

顯程序上的「硬傷」讓他很難過。而本案第二被告人樊奇杭兩次自辯時仍在「翻供」，否認公訴人的所有指控，認爲自己原有口供是被公安機關「逼供」的。自己是做工程的生意人，不靠龔剛模資助生活，沒爲龔剛模提供暴力收債等服務，自己沒有持槍、販毒和指使殺人。其辯護律師朱明勇則針對樊所遭受「逼供」的口供，要求合議庭判其無效。

岳寧涉黑案今開庭

【本報記者張加林重慶十一電】重慶岳寧等32人涉黑案12日上午在重慶市第五中級人民法院開庭。據消息來源稱，該案第一被告人岳寧在重慶萬豪酒店開設白宮夜總會，涉嫌組織黑社會性質組織、組織賣淫、尋釁滋事、非法拘禁、容留吸毒、毆打他人、行賄等罪行。

在重慶「打黑」風暴中落馬的重慶市司法局原局長文強、市公安局原副局長彭長健等人都都是該案被告人行賄的對象。